

证券代码：002310

股票简称：东方园林

编号：2010-031

##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0年5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2010年5月12日，公司收到股东唐凯先生提交的《关于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临时提案》，提请公司在拟定于2010年5月25日召开的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审议《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见附件。

经核查，唐凯先生现持有公司 11.34%的股份，其提案内容未超出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且提案程序亦符合《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故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唐凯先生提出的上述临时提案作为新增提案，提交将于2010年5月25日召开的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事项不变，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增补提案后的《关于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5月12日

附件：

## 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一、原《公司章程》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8.13万元。

现修改为：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512.195万元。

二、原《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四条：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现修改为：第一百一十四条：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在下列额度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及资产抵押事项：

1、占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 10%以下比例的对外投资；

2、租赁、承包、委托经营或与他人共同经营、授权经营、委托理财占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 10%以下比例的财产；

3、在公司资产负债比例不超过 70%的前提下，单笔金额占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 15%以下的贷款；

（二）在下列额度内决定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1、单笔担保绝对金额 5000 万元人民币以下、担保额在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10%以下且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的担保；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在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10%以下且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的担保；

3、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4、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下的担保；

对外担保应当取得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或者经股东大会批准；未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不

得对外提供担保。董事会在决定为他人提供担保（或提交股东大会表决前），应当掌握债务人的资信状况，对该担保事项的利益和风险进行充分分析，在董事会有关公告中详尽披露，并采取反担保等必要措施防范风险。对担保事项及时通报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财务部门，并应认真履行对外担保的信息披露义务，按规定如实向注册会计师提供全部的对外担保事项。

（三）在下列额度内决定公司购买、出售、置换资产事项：

1、购买、出售、置换入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总资产的比例在 30% 以下；

2、购买、出售、置换入的资产净额（资产扣除所承担的负债）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比例在 30% 以下；

3、购买、出售、置换入的资产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所产生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主营业务收入的 30% 以下；

4、购买、出售、置换入资产相关的净利润或亏损的绝对值(按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占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利润或亏损绝对值的 10% 以上且不足 30%，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不足 500 万元；

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相关资产分次购买、出售、置换的，以其累计数计算购买、出售、置换的数额。

（四）在下列额度内决定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 万元至 3000 万元之间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 至 5% 之间的关联交易。